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ST 精伦

股票代码：600355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	邮政编码：	430223
电 话：	027-87921111-3221	传 真：	027- 87467166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序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时间 2025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方式及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宣布现场股东人数和代表股数

二、宣读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三、宣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审议《公司 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五、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七、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八、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宣布会议结束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5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请与会股东知悉本次股东大会的以下安排：

一、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议程安排等事宜。

二、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宗旨，依法履行职责。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提前合理时间到达会议现场，向秘书处工作人员和见证律师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发言的，请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向秘书处提出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及股东代表在会议过程中要求发言的，请先联系秘书处工作人员协助。为提高议事效率，股东及股东代表在股东大会发言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一）有多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的，按“先登记、先发言”的顺序一一进行。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先向大会说明自身身份和当前持有的股份数额。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应文明、精炼、清晰，听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解答。

（四）对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出的问题，一般由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总经理或者财务负责人分别代表董事会、监事会或者经理层回答，回答方式应文明、精炼、清晰。

（五）在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环节，不再安排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

六、在股东大会进行投票表决前，会议主持人主持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审议。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当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进行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八、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对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九、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维护会议的正常程序和秩序，不得提前泄露公司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本须知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一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智能制造类产品

智能制造类产品以工业缝制设备数控交流伺服系统为主要业务。本年度着力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在智慧工厂系统软件、家用缝绣机图形算法、电机驱动AI算法、数字应用生态方面展开技术攻关，开发灵活应用的缝制设备数据采集控制系统、缝制工厂生产制造执行管理系统，为推动缝制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力支持。

（2）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

在数字化转型加速的背景下，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优质产品质量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拓展公安、金融、政务等多领域的应用场景。身份核验类商用终端产品销售收入较上一报告期略有提升。持续优化物联网充电产品及充电服务平台，在刷卡充电、蓝牙充电、扫码充电等组合的基础上落地刷脸充电，满足市场的多样化需求。

（3）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

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着力于智慧物联、智慧教育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开发和服务。公司紧跟国家政策，从中小学校、幼儿园等职能部门的具体需求切入，聚焦校园文化、五育评价、校务管理等方面，为学校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随着使用学校的数量增多和深入，在该领域逐步建立起良好的口碑，不断获得学校和合作伙伴的认可。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智能制造类产品

2024年缝制设备行业内需与外需不稳，经营压力较大。公司加大技术创新和智能产品转型，积极布局高附加值产品开发，先后推出具备先进技术水平的厚料类智能数控系统、家用缝绣机数控换代产品、智能绷缝步进数控系统。通过深挖用户需求，工业缝制数控系统的产销量降幅逐步收窄，年末出现触底回暖势头。在智慧缝制工厂管理系统及成套化设备研发方面，通过应用开发迭代升级，在工厂管理模式通用性及个性化应用场景适配性方面进行重点研发，满足多场景使用需求，有望保持稳中有进的恢复性复苏态势。

（2）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

2024年商用终端身份核验类产品进一步向多元化方向发展。

身份证核验机具产品从第二代身份证识读延伸到第二代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居住证等多种身份证件识读兼容，虽然本年度市场需求走弱，但公司依然保持了较好的市场份额。

物联网充电相关产品，各地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收费行为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24]537号）要求开始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收费行为，公司抓住既有市场改造升级的机会，对重点项目的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果。同时，公司跟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2024年第50号）要求准备公司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产品的认证，以应对市场变化。

（3）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

基础教育信息化行业在政策推动、技术创新和社会需求的多重驱动下，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教育部《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和“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持续推进，明确提出“以信息化推动教育现代化”的目标。教育数据安全、智慧校园建设等国家标准逐步完善，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双减”政策进一步落地，推动教育信息化向课堂主阵地和课后服务延伸。头部企业已经占据教育云平台及底层技术优势，单纯的装备配备已经趋于饱和，学校和管理部门更加需要能够推动设备应用的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这类产品将有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中小企业将聚焦区域化服务、定制化硬件和特殊教育解决方案，填补市场空白。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智能制造类产品

缝制设备行业经历连续两年下行后，加快数字化转型，积极开拓内外市场，需求逐步回升，市场活力和经营信心逐步恢复。

2024年全球经济稳步复苏，发达经济体鞋服补库需求释放，南亚、东盟、非洲、拉美等部分区域市场需求有所回暖，越南、印度、柬埔寨、巴基斯坦、埃及、巴西等海外重点市场鞋服生产和出口普遍实现恢复性增长，有效带动了国内缝制机械产品出口稳步回升，行业依然有望保持相对平稳发展，预计内需放缓、外销增长的态势将持续，市场增量将进一步向各类专业化、功能化和自动化设备集中。

紧跟行业内科技革命的步伐和产品变革的机遇，公司规划持续加大对信息化、数字化、AI软件、工业软件方向的创新开发；在产品研发方面，加强智能数控系统的智能化升级迭代，以终端用户需求为核心建立技术研发体系，加快研发组织建设，培养产品技术创新能力，提高物联网、智能AI等跨界技术融合，加大软课题技术研究和关键知识产权建设；在营销方面，拓展智能制造类产品在高端市场、特种应用场景的渗透率。

（2）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

商用智能终端产品随着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快速发展，行业呈现集中化趋势，头部企业凭借技术积累和市场份额占据主导地位，中小企业则通过差异化竞争寻求突破。当前，产品逐渐向高精度、多功能、智能化方向发展，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未来，随着5G、物联网等技术的普及，身份证阅

读机具将向更高效、更安全、更便捷的方向演进，行业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智能物联充电桩行业正随着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而扩张，未来政策支持、技术进步及用户需求将推动行业向更高效、便捷、绿色的方向发展。

（3）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

在国内基础教育信息化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出鲜明特点。企业类型多元，涵盖传统IT企业、互联网企业以及专注教育领域的企业，各自凭借独特优势参与市场角逐。市场集中度较高，上游信息技术设施及底层技术市场由实力强劲的厂商主导，中游细分领域参与厂商众多，但头部效应初显。竞争策略多样，产品创新、技术创新、服务优化与渠道拓展齐头并进，且企业间合作与竞争并存。

2025年该行业发展趋势明确，尤其是随着2024年以来AI技术的迅猛发展，其对基础教育信息化行业的变革作用愈发凸显。AI将推动教育个性化走向新高度，智能教学系统可依据学生的学习习惯、能力、兴趣等多维度数据，为每个学生量身定制学习路径与教学内容，真正实现因材施教。在教学辅助方面，AI教学助手不仅能承担智能推荐、学情分析、决策支持等工作，还能进一步参与到教学设计、课程制作等环节，极大减轻教师负担，提升教学效率与质量。通过AI技术，还能打破优质教育资源的地域限制，实现更广泛的共享，让偏远地区的学生也能接触到一流的教学内容。与此同时，技术融合将持续深化，云计算、5G等前沿技术与AI协同，在教育领域的应用更加广泛与深入。需求多元化与个性化愈发凸显，学校与学生、家长的需求不断升级细化。服务化趋势愈发显著，企业从单纯提供产品向提供全流程服务转变，增值服务也逐渐兴起。

四、公司发展战略

（1）智能制造类产品

2025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缝制智能数控系统和智能制造生产管理系统的研发及销售。随着终端用户智慧缝制工厂实施领域的不断延展，缝制设备的数据传输、网络通信、云平台等功能对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带来重大影响，公司在现有知名缝企形成的合作与优势互补基础上，致力于加速信息技术融合，根据整机厂商和终端客户需求开展以智能数控+物联网的自主核心技术体系研发，推动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体系建设，向更多细分领域聚焦，加快数字化应用落地，扩大销售。

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建设培养创新型、复合型技术开发体系，加大在数字化、智能化、AI算法等方面的投入，积极参与政府数字化赋能引导政策扶持，提高企业数字赋能协同能力，加速由生产制造型向服务型制造转变。

（2）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

公司将持续优化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的核心技术，提升产品识别的准确度和安全性，加强用户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确保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通过技术迭代和市场拓展，推动公司智能终端产品向更安全、更便捷的方向发展，力争在行业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智能物联网充电产品将围绕场景拓展和用户体验展开，推动产品智能化升级，集成物联网、大数据和AI技术，实现远程监控提升运营效率。公司产品将进一步拓展应用场景，老旧小区替换、商业区运营到新基建智慧园区等多场景需求，构建完善的充电网络。优化支付方式、提升设备稳定性并加

强售后服务，推动智能物联网充电产品向更智能、更便捷、更人性化的方向发展。

（3）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

公司将基于前些年市场积累，积极拥抱AI技术，将AI技术与公司现有产品深度融合，利用软件开发能力将AI技术融入内容服务，结合硬件产品，如智慧班牌，为学生提供精准的泛在学习内容等特色服务，以优质服务赢得口碑。充分利用AI技术在五育评价方面做出公司产品特色，更好的为学校提供服务。

此外，积极与教育内容提供商、硬件制造商合作，丰富产品线、提升产品质量，并借助互联网平台或其他教育机构的渠道推广产品和服务，实现互利共赢，拓展业务边界。

五、经营计划

（1）智能制造类产品

2025年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坚守数控系统主赛道，对质量和性能要求高的客户加大配合力度。智慧工厂方向，利用自身产品及技术优势，为客户量身定制数字化信息化的解决方案，继续稳步扩大在部分细分领域商业化的应用，维持行业领先地位，在销量大的新产品设计上实施产品总成本领先策略，在公司品牌、产品品质、售后服务上继续实行差异化战略，全力开发新产品,不断完善老产品。

坚定实施名牌战略，面向缝制行业细分市场,加大品牌和营销推广力度，参加好CISMA2025中国国际缝制设备展览会，把握细分市场营销战略定位,逐步扩大新产品的竞争优势，提高产品质量,强化全面质量管理,健全质量保证体系；通过政府与企业的双向努力,争创更多的国家、市级名牌产品，提高企业产品的美誉度。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与知名缝制设备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提高公司在产品设计、运维和质量管控等方面的国际化水平，具备为国际市场提供数字化转型建设的能力。

（2）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

技术方面，继续聚焦以智能身份核验和物联网互联互通为重点的技术方向，充分借助公司集团的技术研发和生产制造平台，以身份核验识别、智能物联网和互联网云服务平台应用为产品研发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直击行业客户痛点问题，持续创新，不断充实和完善产品线，加强高效的需求管理和研发管理流程，快速响应和服务客户，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完善研发项目管理和人员考核激励机制，打造和凝聚专业素质高、实战能力强、响应速度快的技术研发团队。

市场方面，紧跟技术和产品升级换代趋势，挖掘市场需求，继续保持在身份证认证行业前列地位，进一步加快拓展以物联网充电产品和互联网云服务为重点的智能商用终端应用市场；同时进一步整合资源，融合汇聚各方优质合作伙伴、积极参与新基建项目、发展共赢；积极网罗人才强化本地化销售团队，建立完善有核心竞争力的激励制度。

（3）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

继续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优化产品推广方案，通过与全国各地的系统集成商的合作，提升销售推广效率，扩大产品销量；在已经有市场基础的区域，不断推进新的产品或对老产品升级，提升产品覆盖，通过提供学校更多服务与支持，增加客户黏度，充分利用互联网提高低客单价产品的推广效率。

六、可能面对的风险

（1）智能制造类产品

外部环境持续变化，缝制行业复苏预计将是波浪式前进、曲折迂回上升的一个较为长期的过程，行业的竞争格局发生了变化，面临产业转移的挑战，部分整机与部件逐步向海外转移产能，面临更低成本国家的竞争，使得公司承受低需求、低利润的压力考验，公司将从产品设计、成本优化、供应链管理、产能合理安排、库存管理等方面入手，积极推动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

经过多年发展和调整，工缝行业主赛道依然拥挤，当前全面进入存量时代、竞争持续加剧、市场洗牌不断演进，公司因为利润下滑出现阶段性发展受阻，因此继续坚守底线思维，在产品和服务端走差异化、自主化道路，提升产品和服务竞争力，做好风险防范，积极调整应变，坚持稳中求进。

（2）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

身份证阅读机具市场竞争加剧，价格战导致利润逐年下滑，多功能集成设备的快速普及也减少市场对单一功能的专用阅读机具的需求。物联网充电产品技术迭代加速，老旧设备可能无法兼容新一代电动汽车的高功率充电需求，价格战导致利润空间压缩，用户对充电效率和安全性的要求也日益提高，公司需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以灵活应对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

（3）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

在市场方面，细分领域市场规模有限，特定区域或客户群体需求易受经济等因素波动影响，若需求挖掘不准，易致产品销量不佳、资源浪费；国家在教育领域的产业政策调整、地方政府的财政投入趋紧都会影响项目推广。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二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资产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管理，依法经营，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的决策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决策程序合法，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召集程序及决议执行等方面符合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行其责、运作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严谨，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具有很强的责任心和业务能力，在履职方面遵纪守法，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广大投资者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独立运作原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账册，设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内控制度健全，运作规范。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真实可靠的，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各项关联交易均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决定审议程序及有关豁免手续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及股东均依规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日常经营及发展战略需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严格按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对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社会责任、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项目投资、担保业务、资金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办公管理、信息系统等业务活动的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情况和实际运作情况。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三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

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解释性说明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2024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 1、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249.61 万元，与上期基本持平；
- 2、公司营业总成本 17,958.39 万元，与上期基本持平，其中：
 - 1) 营业成本 11,290.20 万元，与上期基本持平；
 - 2) 税金及附加 336.77 万元，与上期基本持平；
 - 3) 期间费用 6,331.42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本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略微下降，研发费用略微有所增长，财务费用因新增短期借款较上期有增长 60.92%。

- 3、其他收益 423.84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4、投资收益 22.9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6.46%，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盈利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 4.41 万元，较上年下降 71.28%，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状况持续改善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444.30 万元，较上年增长 62.83%，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减少所致；
- 7、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未发生，主要是本期未发生资产处置所致；
- 8、公司实现营业利润-3,701.88 万元，较上年营业利润-4,332.15 万元增长 14.55%；
- 9、公司实现利润总额-3,714.16 万元，较上年利润总额-4,333.07 万元增长 14.28%；
- 10、公司实现净利润-4,206.01 万元，与上期基本持平。

三、公司 2024 年末财务状况

1、公司 2024 年末总资产 25,584.4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1,079.14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2,868.44 万元，固定资产 9,273.96 万元，无形资产 1,642.88 万元，使用权资产 199.01，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05 万元；

2、公司 2024 年末总负债 12,453.1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2,329.10 万元，非流动负债 124.02 万元；

3、公司 2024 年末所有者权益 13,131.30 万元，其中股本 49,208.92 万元，资本公积 15,126.19 万元，盈余公积 4,139.74 万元，未分配利润-54,634.31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118.60 万元。

四、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5,584.41 万元，较上年末 29,692.10 万元减少 4,107.68 万元，下降 13.83%。

公司流动资产 11,079.14 万元，较上年末 13,784.26 万元下降 19.62%，主要因素包括：

- 1) 公司货币资金期末 3,971.33 万元，较上年末 4,323.54 万元下降 8.15%；

2)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末 354.01 万元, 较上年末 303.29 万元增长 16.73%;

3) 应收账款期末 960.55 万元, 较上年末 2,813.75 万元下降 65.86%;

4) 公司预付账款期末 672.82 万元, 与上年末 524.12 万元增长 28.37%;

5) 公司存货期末 4,308.95 万元, 较上年末 5,059.23 万元下降 14.83%;

6)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期末 45.26 万元, 较上年末 103.64 万元下降 56.33%。

公司非流动资产 15,095.91 万元, 与上年末 15,907.83 万元基本持平。

2、负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负债 12,453.11 万元, 较上年末 12,354.78 万元基本持平。

公司流动负债期末 12,329.10 万元, 较上年末 12,077.04 万元下增长 2.09%, 主要因素包括:

1) 短期借款 5,306.10 万元, 较上年末 4,005.36 万元增长 32.47%, 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2) 应付票据期末 1,140.70 万元, 较上年末 754.05 万元增长 51.28%, 主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采用票据方式增加所致;

3) 应付账款期末 2,097.21 万元, 较上年末 2,816.69 万元下降 25.54%, 主要系本期部分供应商结算周期改变所致;

4) 预收款项本期末 1,211.29 万元, 上年末 1,805.02 万元, 主要系预收办公大楼租金本期确认收入所致;

5) 合同负债本期末 523.10 万元, 较上年末 888.40 万元下降 41.12%,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

6) 应交税金期末 275.90 万元, 与上年末 269.00 万元基本持平;

7)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 971.05 万元, 与上年末 985.76 万元基本持平;

8) 其他应付款 275.90 万元, 与上年末 269.00 万元基本持平;

3、所有者权益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所有者权益 13,131.30 万元, 较上年末 17,337.32 万元下降 24.26 %, 主要系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 14,249.61 万元, 较上年 14,096.26 万元略增 1.09%。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1,979.00 万元, 与上年同期 12,142.35 万元基本持平, 主营业务收入中:

智能制造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5,262.87 万元, 较上年同期 5,916.69 万元下降 11.05%,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36.93%; 商用智能终端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6,036.03 万元, 较上年同期 5,320.96 万元增长 13.44%, 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 42.36%; 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680.10 万元, 较上年同期 904.70 万元下降 24.83%, 占本期营业收入 4.77%。

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10,350.30 万元, 较上年同期 9,959.58 万元增长 3.92%。

2024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2,270.62 万元, 较上年同期 1,953.90 万元增长 16.21%。

2024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 6,331.42 万元，与上年 6,531.92 万元基本持平。

2024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 4.4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5.36 万元减少 62.83%，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状况持续改善所致。

2024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444.30 万元，较上年同期-1,195.19 万元减少计提 750.89 万元损失，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减少所致。

2024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 22.96 万元，较上年同期-49.41 万元增长 146.46%，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盈利所致。

2024 年度其他收益 423.84 万元，与上年 411.42 万元基本持平。

2024 年公司净利润-4,206.01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9 元。

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1,268.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835.68%，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4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80.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436.12%，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933.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8.10%，主要系本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四

公司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60,135.61 元，因本年度亏损，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期初未分配利润-510,189,268.26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552,249,403.87 元。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五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的年度报告。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陈刚、李涛签字，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众环审字（2025）01026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均摘自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5）0102614 号。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的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的股东名册编制。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年报摘要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上，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六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名，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人民币。

以上预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八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项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800	285.12	委托联营公司技术开发低于预期。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2,000	499.09	本期联营公司业务量下降所致。
接受关联方的物业服务	精伦园产业园发展（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399	376.39	
向关联方收取综合服务费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100	101.13	
	精伦园产业园发展（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100	88.65	
合计		3,399	1,350.38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300	12		285.12	12.56	预计委托技术开发费会持平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2,000	12.49	57.58	499.09	4.17	预计本年精伦电气销售金额有所增加
接受关联提供的物业服务	精伦园产业园发展（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400	16	99.76	376.39	16.58	与去年持平
向关联方收取综合服务费	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100	4	20.30	101.13	4.45	与去年持平
	精伦园产业园发展（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100	4	19.36	88.65	3.90	与去年持平
合计		2,900		197.00	1,350.3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名称：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远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 3195.6 万元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22 日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研制、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电力设备、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自动化设备及信息化系统的研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销售；智能设备、电气设备的租赁；节能技术咨询及服务。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6,778.39 万元，净资产：5,991.62 万元，营业收入：3,654.48 万元，净利润：76.63 万元。

关联关系：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够遵守约定，不存在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交易款项均在短期内结算完毕，无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名称：精伦园产业园发展（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倩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13 日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专利代理；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餐饮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员工参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够遵守约定，不存在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交易款项均在短期内结算完毕，无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134.55 万元，净资产：42.82 万元，营业收入：611.21 万元，净利润：-15.11 万元（未经审计）

2025 年预计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期间上述预计金额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与上述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基础，无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并以协议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有利于发挥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精伦电气有限公司、精伦园产业园发展（武汉）有限责任公司各自的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也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性，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九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普利、鲍麦克斯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

以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发生额，最终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对外担保，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精伦电子	普利	100%	151.07%	0	2000	15.23%	一年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精伦电子	鲍麦克斯	100%	13.67%	0	2000	15.23%	一年	否	否

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全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已经列示的被担保方，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的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普利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武汉普利商用机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0668043000

成立日期：2013 年 04 月 17 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

法定代表人：张学阳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充电桩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916.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84.7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384.73 万元），净资产为-468.12 万元，营业收入 6,740.79 万元，净利润为 345.57 万元。

普利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

普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鲍麦克斯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437551130

成立日期：2002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22301-103 室

法定代表人：张学阳

注册资本：7692.3 万元

经营范围：嵌入式软件、电力电子、电机与控制、机电一体化系统产品及其应用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相应技术咨询、管理咨询、自有技术成果转让（以上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12,876.8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60.2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95.01 万元），净资产为 11,116.57 万元，营业收入 5,448.30 元，净利润为-881.73 万元。

鲍麦克斯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0%。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担保额度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授权范围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该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上述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情况能够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上述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9%。无逾期担保事项。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十

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与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普利商用机器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同意以母公司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有房地产（不动产权证号：鄂（2021）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132014 号）作为抵押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贷款具体金额、抵押比例、期限、利率等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由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订相关合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合同为准。

二、审批决策程序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抵押担保贷款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日常业务发展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申请贷款所需的上述抵押有助于顺利取得银行借款，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章程》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司章程》全文，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全文，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议案十三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本次股东大会不再全文宣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附件 1: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发言人姓名:
发言内容:

附件 2: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额：
股东所代表的表决票数：

序号	表 决 事 项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	公司 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同意抵押母公司房地产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表决方法的说明：

1、上述事项的表决采用一股一票制。上述议案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任一股东或股东的授权委托人，只能填写一张表决票。

3、在“表决事项”栏内，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钩“√”。

投票人（签字）：_____
代 表：_____公司（股东姓名）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